

承德县各镇人民政府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业务流程

1、补贴基本情况

①补贴类别：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②申报补贴单位：承德县各镇人民政府；

③补贴对象：原则上为拥有耕地承包权的种地农民。农户承包集体机动地和农户承包地转租转包的，原则上对承租（包）者进行补贴。原承租（包）合同有约定的，尊重农民意愿，按承租（包）合同的约定补贴。

2、补贴审核发放流程

①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组织乡镇、村统计和核实补贴面积、种粮农民识别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身份等基础工作，并组织安排和进行公示。②县财政局负责根据农业农村局提供的补贴面积和补贴对象信息，测算确定补贴标准。③县财政局根据经测算后的标准和各乡镇补贴面积测算补贴金额并下达资金拨付文件，将补贴资金拨付到乡镇人民政府；④乡镇人民政府公示无误后，将下达拨付的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通过“一卡通”方式兑付到被补贴对象。

承德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投诉举报电话：

承德县财政局

电话：0314-3011273

承德县农业农村局

电话：0314-3114331